

山东双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减持比例达到 1%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东双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双一科技”）于 2018 年 8 月 18 日披露的《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和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48），于 2018 年 9 月 28 日披露了《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减持股份比例达到 1%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60）。

公司于近日收到持股 5%以上股东鲁证创业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鲁证创投”）发来的《关于股份减持情况的告知函》。告知其于 2018 年 12 月 19 日至 2018 年 12 月 26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1,107,7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9984%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股东减持情况

1、股东减持股份情况

股东名称	减持方式	减持日期	减持股数 (股)	减持均价 (元/股)	减持比例
鲁证创投	集中竞价	2018 年 12 月 19 日	110,000	18.48	0.0991%
		2018 年 12 月 20 日	116,000	18.61	0.1046%
		2018 年 12 月 21 日	29,000	18.72	0.0261%
		2018 年 12 月 24 日	570,000	18.71	0.5138%
		2018 年 12 月 26 日	282,700	18.64	0.2548%
合计	-	-	1,107,700	-	0.9984%

2、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减持前所持股份		本次减持后所持股份	
		股数（股）	占总股本	股数（股）	占总股本

			比例		比例
鲁证创投	无限售流通股	7,579,180	6.8315%	6,471,480	5.8331%
合计		7,579,180	6.8315%	6,471,480	5.8331%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鲁证创投本次减持未违反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（证监会公告[2017]9号）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业务规则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违规情形；

2、鲁证创投本次减持情况与公司于2018年8月18日披露的《关于持股5%以上股东和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48）在减持意向、承诺及减持计划等方面均保持一致；

3、鲁证创投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，其本次减持后，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5.8331%，仍为5%以上股东。本次减持的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、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持股5%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名单。

山东双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1月02日